

干部监督工作全年工作总结 干部监督工作总结(汇总5篇)

对某一单位、某一部门工作进行全面性总结，既反映工作的概况，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缺点，也要写经验教训和今后如何改进的意见等。什么样的总结才是有效的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总结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干部监督工作全年工作总结 干部监督工作总结篇一

一是在宣传栏设立专栏，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办法（试行）》、《地方党委常委会向全委会报告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并接受民主评议办法（试行）》、《市县党委书记履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职责离任检查办法》（以下简称“四项监督制度”）的学习和宣传，努力达到组工干部熟悉、领导干部熟知、干部群众了解制度内容的目标。

二是向全县xxx名领导干部（包括乡镇中心小学校长及挂职干部）发放《责任重于能力》一书，增强各级领导干部的工作责任意识、大局意识及忧患意识，树立心正确的政绩观、权力观。

一是认真学习四项监督制度，不断完善领导干部谈心谈话制度、推行干部选拔任用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及“一报告两评议”制度，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的监督力度。

二是坚持和实行领导干部谈话诫勉、警示训诫、干部任期审计等15项规章制度，对有问题的领导干部进行诫勉谈话。

三是坚持干部任前公示制、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程纪实制、

干部试用期制、领导干部职务任期制等制度。对在任前公示中有举报的，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交待。对试用期满的人员，经考核胜任后，才办理正式的任职手续。

四是严把干部民主推荐关、干部考察关、讨论决定关等重点关口，明确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规范组织人事干部在干部选拔任用过程中的行为，坚持干部队伍“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做到程序不简化、不变通、不走样。依据干部选拔任用条件、班子结构需要和不同领导职务的职责要求，全面考察干部的德、能、勤、绩、廉。

五是根据《条例》结合□xxx县党政领导班子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规划》，进一步规范我县乡科级后备干部的推选、考察程序，为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提供充足的干部储备和可靠的人才支持。

六是严格执行干部逢晋必考和干部任前基本知识能力考试制度，把基本知识能力考试结果作为干部任职的重要依据□20xx年，全县在职公务员共有382参加了科级干部任前基本知识能力考试。

一是加强舆论宣传，充分发挥“12380”举报电话的监督作用，加强对选人用人问题举报的受理工作，进一步加强群众对选人用人工作的监督，形成了电话举报、信访举报和网络举报“三位一体”的举报网络，拓宽了群众监督渠道。

二是按照海办发□20xx□7号文件精神，认真办理领导干部外出请销假备案、重大事项报告工作，严格执行因公因私出国（境）备案审批制度，切实加强出国（境）证件的管理工作。

三是根据《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xxx实际，建立干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与干部监督联系单位的联系，形成干部监督管理合力，将领导干部业务工作的有关情况作为干部提拔任用、调整配备、职务升降、日常管理的重要依据，

不断加强我县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作风建设。

四是积极协助国家统计局xxx调查队认真做好20xx年我县组织工作满意度调查的准备阶段工作。

一是干部监督的形式和方法还需进一步完善，进一步增强干部监督的效果；

二是《条例》及四项监督制度的宣传力度不够，致使部分干部、群众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运行情况及政策要求缺乏了解。

三是干部监督工作的网络不够宽，群众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的作用没有有效发挥。

今后工作打算：

一是提高领导领导干部思想政治素质，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着力解决好干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干群关系；加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监督，坚持从严教育、从严要求、从严管理、从严监督，改变干部管理中存在的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现象。

二是加大问责和治庸治懒力度，进一步加强对不称职、不胜任干部的调整，把那些工作中造成重大事故、出现重大决策失误、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干部，以及作风不实、能力不足、碌碌无为的干部，及时从现岗位调整出来，警示干部恪尽职守、实干创业，解决干部能上不能下，能进不能出的问题。

三是健全和完善干部选任工作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群众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的作用。建立用人不正之风典型案例新闻通报制度，利用新闻媒体曝光典型案例，切实发挥社会舆论监督的作用。

四是继续加大《条例》和四项监督制度的宣传，加强对各级党员干部的理論知识和党纪政纪的学习培训，达到组工干部熟悉、领导干部熟知、干部群众了解制度内容的目标。

五是进一步拓宽群众参与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途径，积极探索在选拔任用工作结束之后，如何把结果反馈给参与群众的方式。

干部监督工作全年工作总结 干部监督工作总结篇二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和常态化动物卫生监督执法为目标，全面推进全县动物卫生监督工作，确保了我县动物及畜产品质量的安全。

1、有详细的年度工作计划、半年及年终工作总结，全所人员分工明确。官方兽医延伸机制，实行官方兽医分片承包制；全年共参加省州培训2次，极大的增强了全所执法人员的办案能力和效率；强化基层动物卫生监督分所的培训，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合计6期。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已完成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a证）的全省联网电子出证，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b证）联网正在积极运作之中，计划在20xx年1月1日起与全省同步实施。

20xx年度全县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巡查32次。查处一般程序案件1件，兽药经营环节1件，同时，对不具备立案条件的违法（违规）经营单位（或个人）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4件。

2、乡镇动物卫生监督分所及检疫申报点建设

在全县13个乡（镇）畜牧兽医站各分设1个检疫申报点和动物卫生监督分所，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建设并挂牌，乡镇规章制度、公示牌全部上墙。乡镇动物卫生监管日志，行政告知制度已全部完善并正常运作。

（二）动物防疫监督

（二）动物检疫工作

对检疫人员做出了明确的工作要求，做到目标明确，责任落实到人，各施其职各尽其能。检疫人员必须按时到岗，严格检疫、杜绝“隔山开证”，要求检疫人员必须做到公开、公正、严格、文明执法，严格实施“四不准一处理”（即对病死动物一律不准宰杀、不准出售、不准食用、不准转运，必须进行无害化处理）。加强市场监管，开展动物及动物产品流通监管专项整治。加强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加大对活畜交易、屠宰、运输、市场监管的力度，严厉打击逃避检疫和运送、加工、贩卖病死动物及动物产品的违法行为，防止病害动物及动物产品进入市场。

（三）“瘦肉精”监测

按照《20xx年“瘦肉精”专项监测方案》，为保证在养殖过程杜绝添加“瘦肉精”等违禁药品的违法活动发生，我局对全县范围内的养殖企业、养殖专合组织、养殖小区和规模养殖户组织实施瘦肉精、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等专项检查 and 抽检工作，全年共检测猪尿样1274（份），无一例阳性反应，“瘦肉精”等检出均为阴性。

（四）兽药经营监管

对辖区内兽药经营企业全部按照兽药gsp要求进行管理，全县有1家企业牧康兽药经营部（13个兽药连锁经营店）通过了省、州兽药gsp检查验收，加大对未通过检查验收经营企业的打击力度；依法查处无兽药经营许可证违法经营兽药的行为；定期开展兽药经营质量专项整治，依法查处经营假、劣兽药和人用药的违法行为，全县没收假、劣及过期兽药41个品种（12.5公斤）共计罚没款500元、全部进行了集中销毁处理。

（五）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州畜牧经济暨春季动物防疫、畜产品质量安全、兽医兽药、饲料工作会议及全省“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根据理县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总体实施方案的要求，我县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以动物、动物产品的安全生产、以养殖专业户、产地检疫与出入境检疫为重点，抓住养殖、经营、流通以及消费四个环节。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有毒有害及过期畜牧业投入品，严厉打击经营不合格动物、动物产品的违法行为，严格执行休药期规定，严防病害动物及其产品进入市场危害消费者健康。同时加强宣传、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的监督举报。确保了生产、上市动物及其产品的安全。

（六）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

1、加强乡镇站人员的管理

严格按照《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办法》进行监督管理，在年初制定下发了《理县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制度》，并与各乡镇畜牧兽医站签定了《20xx年畜牧兽医目标管理责任书》，对乡镇站人员实行目标量化管理，在全县13个乡（镇）畜牧兽医站各分设1个检疫申报点和动物卫生监督分所，以更好地对畜禽养殖、畜产品的投入品上的监督检查。

2、村级动物防疫员（兼草管员）管理

严格按照《村级动物防疫员职责》对我县83名村级动物防疫员进行管理。积极按照省、州要求完善《理县村级动物防疫员考核办法》，进一步加强村级动物防疫员的量化管理，保障动物重大疫病的观察。

（七）认真完成了安排的其他各项工作。

1□20xx年理县优质肉兔养殖出栏补助验收工作，组织相关部门组成验收组，根据验收标准进行逐项检查验收，公示后形成验收报告，由支付中心直接拨付补助款，采用“一卡通”方式直接发放给验收合格养殖户。

2、通过政务中心窗口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明11户、办理兽药经营许可证1户。

（一）、加强生猪定点屠宰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生猪定点屠宰的前期工作，落实生猪定点屠宰检疫“四到位”。

（二）、继续加强和完善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执法监督力度。对规模养殖场进行常态化“瘦肉精”抽检。

（三）、继续加强兽药、饲料等畜牧业投入品的监管力度。

（四）、搞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宣传及我县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五）、加强乡（镇）畜牧兽医站管理。

（六）、认真完成上级下达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干部监督工作全年工作总结 干部监督工作总结篇三

以规范和指导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卫生监督协管工作为核心，因地制宜，充分利用现有公共卫生资源，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公共卫生监管水平。

（一）具体职责：

1、及时掌握协管范围内职业卫生、传染病防治。

2、开展卫生法律、法规及卫生知识的宣传工作。

- 3、实施日常性卫生检查。
- 4、各卫生室要积极配合监督协管人员工作。
- 5、对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上报，并积极配合卫生监督所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 6、受理辖区内相关案件的投诉、举报，经调查核实后，及时向县卫生监督所报告，协助卫生监督员开展相关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 7、发现辖区内的非法行医案件，及时向县卫生监督所报告，协助卫生监督员做好非法行医案件的查处工作。
- 8、完成上级卫生监督部门指定或交办的其它各项工作任务。

（二）卫生室卫生监督具体职责：

- 1、依法及时报告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 2、做好卫生法制及卫生知识的宣传工作。

今年是卫生监督协管开始的一年，工作艰巨，任重道远。我们将严格要求自己，使自己的理论水平、思想觉悟和工作能力不断提高和进步；力争在20xx年把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做好。

干部监督工作全年工作总结 干部监督工作总结篇四

- 1、继续完善卫生监督网络体系建设。提高乡镇卫生监督分所监督协管服务能力，健全村级卫生监督信息员。
- 2、建立健全各项协管工作制度和管理规定，为乡镇监督分所开展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创造良好的条件。

3、建立畅通、快捷的卫生监督协管信息传达机制、卫生监督工作上下联动的高效工作机制。

1、继续完善乡镇监督分所监督协管卫生监督检查员队伍及村级卫生监督信息员队伍建设。

2、提高乡镇卫生监督分所监督协管服务能力及村卫生室卫生信息员摸排卫生监督信息的能力。即食品安全信息、职业卫生咨询指导、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学校卫生服务、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等信息。

3、加强卫生监督检查员及卫生监督信息员业务知识培训。

4、加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指导、督查、考评。

1、各乡镇卫生院于4月底前将新录用的卫生监督协管检查员和村级卫生监督信息员名单上报至局监督所办公室。

2、4月份局监督所对卫生监督检查员进行一次卫生监督协管业务知识培训。各乡镇监督分所对各辖区卫生监督信息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

3、乡镇监督分所在每月底前上报《卫生监督协管信息登记报告表》和《卫生监督协管巡查登记表》等相关卫生监督协管信息，保质保量地完成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4、局监督所每季度对各乡镇卫生监督分所的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督查及业务指导，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指导乡镇卫生监督分所和村卫生室进行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改进。

5、局监督所12月底对各乡镇监督分所的监督协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评，并将考评结果汇总上报县卫生局。

- 1、局监督所、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明确责任分工，高度重视卫生监督网络体系建设及工作能力建设。
- 2、各乡镇卫生监督分所要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管理规范的要求提供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及时做好相关工作记录，记录内容应齐全完整、真实准确、书写规范。
- 3、各乡镇卫生监督分所严格执行卫生监督检查员巡查、信息报告制度。按月及时上报《卫生监督协管信息登记报告表》和《卫生监督协管巡查登记表》等相关卫生监督协管信息。
- 4、局卫生监督所应加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指导、人员业务培训并参与考核评估。
- 5、局卫生监督所要在20xx年12月底完成对各乡镇卫生监督分所完成监督协管工作任务情况进行考核评估，并及时对监督协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年度总结、汇总并上报县卫生局。

干部监督工作全年工作总结 干部监督工作总结篇五

抓住责任制“牛鼻子”，围绕增强监督治理效能的新任务，坚持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发挥政治引领作用，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完善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制，提升治理能力和水平。

(九)推动“两个责任”落实。加强对《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盯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立足职能职责，协助、配合市委做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工作，对责任失位、缺位的问题依规依纪实施追责问责，适时通报典型案例。

(十)推动“1+x”监督机制深耕实作。进一步拓展“1+x”监督机

制的运用范围和实践领域，落细落实职责清单、部门会商、问题线索移送等机制办法，提升上下之间、部门之间协作联动的效率和水平。充分发挥党内监督的政治引领作用，把监督融入区域治理、部门治理、行业治理、基层治理、单位治理之中，推动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不断增强监督治理效能。

(十一)推动监督向基层延伸下沉。充分发挥监督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将村(社区)集体“三资”纳入乡村振兴(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平台，指导开展村(社区)集体“三资”提级监督等试点。发挥人民群众的监督主体作用，整合基层监督力量，让群众知道监督、参与监督。加大对基层干部和公职人员用权约束力度，让干部感受到监督、习惯被监督，适应在监督中履职尽责、干事创业。

(十二)着力提高问责精准化规范化。坚持权责统一、失责必问，突出政治责任，督促各部门聚焦落实^v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不力、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到位、维护群众利益胡作为乱作为不作为等问题，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严格贯彻执行《中国^v问责条例》，坚持实事求是，明晰问责界限，规范问责程序，统一问责尺度。运用问责统计平台，加强问责案件数据审核，及时纠正滥用问责、不当问责问题。更加突出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深化运用“四种形态”，推动完善容错纠错机制。

五、聚焦队伍建设，强化内部监督管理规范化

(十三)打造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实的战斗集体。坚守政治机关定位，秉持“党风室姓党”理念，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紧扣深入学习贯彻^v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主线，以规范化建设为抓手抓好支部学习，努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用以武装头

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十四) 从严从实加强自我监督约束。自觉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严守纪检监察机关边界，扎实开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担当尽责、干事创业、奋发有为，巩固发展支部迎难而上、筑梦圆梦的良好态势，塑造“可靠、好用”的党风人形象，锻造一支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干部队伍。